

关于组织推荐“身边的榜样”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为大力选树典型，发挥榜样示范作用，根据校党委年度工作计划，现就组织推荐教职工“身边的榜样”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推选名额

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推荐2人，优秀不限。

二、推选方式

各基层党组织采取组织推荐、群众推荐和个人自荐等多种形式。

三、推选条件

（一）要有典型性。在选树榜样中，坚持立德树人，突出“三全育人”，重在示范挖亮点，对标先进做典型，履职尽责创先进，立足岗位争优秀。

（二）要有代表性。坚持突出典型、彰显风采。由各基层党组织对所推荐人员的事迹材料真实性、代表性进行认真筛选和严格把关，确保榜样具有感召力和影响力。

（三）要求真实性。坚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推选的榜样不仅要求事迹真实准确，而且要求评价适度适当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基层党组织积极组织推选工作，严格把关，优中选优，确保推出立得住、叫得响、传得开的榜样人物。同时，加大同步宣传力度，创新活动形式，增强师生参与度，努力营造学习榜样、争做榜样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二）文字材料以榜样先进事迹为基础，找准亮点和感人点，表述生动准确。

（三）请各单位于11月20日前将电子版报送至邮箱 syc@seu.edu.cn，以“2020 身边的榜样+作者”方式命名。联系人：宋业春，13813838752。

附件：“身边的榜样”寻访推荐表

东南大学党委宣传部

2020年11月3日

“身边的榜样”寻访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照片	
出生日期		民 族			
政治面貌		所在院系			
职务		职 称		学 历	
手机		邮 箱		微信号/QQ号	
主要事迹材料	请结合自身实际和特点，重点突出个人在推荐领域所取得的成绩、经验和所做的工作，字数在 800 字左右（可附页）。				
主要获奖情况					
基层组织推荐意见					